

# 公 告

自 2019 年 5 月 20 日起，临沂市环境保护局临港经济开发区分局将不再受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建设项目固体废物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核发、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资格许可、夜间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连续建筑施工作业证明核发、拆除或闲置污染防治设施审批等 6 项涉环保行政许可事项。相关行政许可事项已移交至区行政审批局办理。

以上情况，特此公告。

临沂市环境保护局临港经济开发区分局

2019 年 5 月 20 日